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三雄极光”）于今日收到股东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息披露义务人”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产品投资需要，因看好上市公司三雄极光的未来发展前景，通过“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-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和“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-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增持公司股份，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4,902,2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32%。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股东名称 |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| |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| 股数(股) | 占总股本比例 | 股数(股) | 占总股本比例 |
|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-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 0.00 | 0.00% | 3,231,900 | 1.15% |
|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-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 0.00 | 0.00% | 11,670,300 | 4.17% |
| 合计 | 0.00 | 0.00% | 14,902,200 | 5.32% |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今日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；

2、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31日